

招 标 文 件

(服务类)

采购项目名称：政府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建设项目（原西安市人民政府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KRDL】K2-2511122

西安市数据局

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08月31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西安市数据局委托，拟对政府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建设项目（原西安市人民政府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建设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KRDL】K2-2511122

二、采购项目名称：政府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建设项目（原西安市人民政府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建设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西安市数据局政府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建设项目（原西安市人民政府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建设项目），分为两个采购包，【第一包：平台建设】服务内容包括拟为西安市数据局提供建设一个以低代码平台为基座、支持多租户模式的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等工作内容；【第二包：监理服务】服务内容包括拟为西安市数据局政府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建设项目（原西安市人民政府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建设项目）提供监理服务，包括确保建设监理服务的规范性、质量和效率，对平台建设过程进行监督、控制和绩效评价等工作内容，具体服务内容及需求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主体资格：供应商为向招标人提供相关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信用要求：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3、财务报告：供应商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自成立以来以来的资产负债表）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社保的缴费证明材料：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纳税的缴费证明材料：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为任意税种，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征、零申报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材料；

6、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2家，具体分工以联合体协议约定为准。若联合体投标时须明确联合体牵头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各方办理本项目投标活动过程中的一切事务，联合体应满足资格审查条件中规定的相应资质。联合体成员应共同签订具有法律效力和有约束力的联合体协议，明确各方权利、义务和分工，并声明承诺联合体各成员方对本次投标以及中标后签订合同承担全部及连带责任。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投标全过程，包括但不限于报名、文件编制与递交、委托人授权、接收答疑、回复澄清、主张或放弃权利、签字盖章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等投标与中标后等相关的全部事宜。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内部存在上述控股、管理关系的可正常参与投标，但联合体成员若与其他联合体的成员之间存在上述控股、管理关系的，则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采购包2:

1、主体资格：供应商为向招标人提供相关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信用要求：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3、财务报告：供应商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自成立以来以来的资产负债表）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社保的缴费证明材料：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纳税的缴费证明材料：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为任意税种，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征、零申报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材料；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 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西安市数据局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凤城八路109号

邮编：710000

联系人：西安市数据局数字政务处邓李坤

联系电话：029-67096142

代理机构：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1号招商银行大厦19层

邮编：710000

联系人：常博皓、刘昆、姚瑶、王昭、代光艳、王森、靳祥德、成荔、彭明杨、王莉

联系电话：17791161616、029-89581311

采购监督机构：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杜新星

联系电话：029-8982184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8,063,683.00元 采购包2：98,7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接受 采购包2：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无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9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11	投标保证金	缴交方式：否 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不缴纳 采购包2：不缴纳
14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 (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采购包1：平台建设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3日内，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金额：大写人民币肆万捌仟柒佰元整（¥48700.00元）。 采购包2：监理服务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3日内，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金额：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元整（¥1200.00元）。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中标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
19	进口产品	不允许
20	是否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2：组织现场踏勘：否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22	其他说明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西安市数据局和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西安市数据局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西安市数据局。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

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 投标邀请；
- (二) 投标人须知；
- (三)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 资格审查；
- (五) 评标办法；
- (六) 投标文件格式；
- (七)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 投标文件

2.4.1 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 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 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招标人享有使用权（含招标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 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 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 投标文件的提交

-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 开标及开标程序

-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

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2：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供应商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详见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采购包2：

详见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参加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三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

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括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 (一) 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 (二)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三)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 (四)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五) 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常博皓

联系电话：17791161616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1号招商银行大厦19层

邮编：710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西安市数据局政府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建设项目（原西安市人民政府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建设项目），分为两个采购包，【第一包：平台建设】服务内容包含拟为西安市数据局提供建设一个以低代码平台为基座、支持多租户模式的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等工作内容；【第二包：监理服务】服务内容包含拟为西安市数据局政府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建设项目（原西安市人民政府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建设项目）提供监理服务，包括确保建设监理服务的规范性、质量和效率，对平台建设过程进行监督、控制和绩效评价等工作内容，具体服务内容及需求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8,063,683.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8,063,683.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 量 单 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 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 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 国产品政策
1	平台建设	1. 0 0	8,063,6 83.00	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否	否	否	否	否

采购包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98,7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98,7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 量 单 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 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 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 国产品政策
1	监理服务	1. 0 0	98,700. 00	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否	否	否	否	否

3.2.2服务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平台建设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一、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数字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依据《西安市数字政府改革建设方案》（市办字〔2024〕18号）等政策文件精神，全面提升政府运行领域的数字治理能力，通过优化整合内部办公流程，推动实现政府部门“一网协同”办公。秉持统一标准与集约化建设原则，着力构建高效协同、互联互通的政务办公新体系。从统一标准和集约建设角度出发，开展西安市数据局政府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建设项目（原西安市人民政府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建设项目）。 二、招标内容 本项目拟采购建设一个以低代码平台为基座、支持多租户模式的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平台须全面覆盖办文、办事、办会等核心办公场景，并提供文件督办、日程管理、请销假、通知公告等高频通用功能；同时应支持司法行政复议、城改信息管理等专业场景的定制开发。平台需实现与“秦政通”等系统的有效对接，具备统一入口集成、单点登录、统一身份认证、数据交换与加密等关键集成与安全能力。此外，须引入人工智能技术，为写作、问答、搜索等典型办公场景提供智能化支撑，切实提升政务办公效率与协同水平，打造安全可靠、集约智能的政务协同统一基座。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序号	内容分类	功能分类	功能二级分类	备注	1	成品软件购置	应用开发平台	建模引擎		流程引擎		表单引擎		报表引擎		门户引擎		移动引擎		规则引擎		应用管理		租户管理		用户管理		系统设置				公文管理	收文处理		发文处理	电子签章	文件督办	会议管理	议题审批	会议预约	会议通知	会议签到	会议室管理	会议纪要	日程管理	日程管理	请销假管理	请销假	办公用品管理	办公用品
		序号	内容分类	功能分类	功能二级分类	备注																																														
		1	成品软件购置	应用开发平台	建模引擎																																															
					流程引擎																																															
					表单引擎																																															
					报表引擎																																															
					门户引擎																																															
					移动引擎																																															
					规则引擎																																															
					应用管理																																															
					租户管理																																															
					用户管理																																															
					系统设置																																															
				公文管理	收文处理																																															
					发文处理																																															
					电子签章																																															
					文件督办																																															
				会议管理	议题审批																																															
					会议预约																																															
					会议通知																																															
					会议签到																																															
					会议室管理																																															
					会议纪要																																															
				日程管理	日程管理																																															
				请销假管理	请销假																																															
办公用品管理	办公用品																																																			

		政务一体化服务平台对接	复议应诉数据同步
		电子签章对接	电子印章对接
		数据加密对接	数据传输、存储加解密对接
3	数据资源建设与管理	公文传输系统数据迁移	公文传输系统数据迁移
		自建OA系统数据迁移	自建OA系统数据迁移
		纸质档案电子化	城改历史纸质档案电子化
			具备新增纸质档案电子化能力

三、服务要求

本项目结合政务办公特性，计划购置应用开发平台作为整个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业务开发、实施应用基础平台。根据平台整体规划，为满足全市政务办公协同业务支撑、各单位间业务兼容等要求，应用开发平台应满足以下几个特点：

1、高效敏捷

具备丰富预置构件，如表单、流程、办理单等。可降低应用界面开发难度和开发耗时。能够实时预览和调整应用效果，缩短开发周期。应用能够快速搭建和迭代，快速响应政策变化和业务需求。

2、规范协同

可以直观绘制、设计和优化复杂的公文办理、事项审批等政务流程。支持条件分支、并行处理、会签、退回、转办等多种流程模式，适应各种审批场景。流程全过程留痕，能够实时追踪各节点审批办理情况。规范化管理接口集成，降低集成安全风险。

3、安全可靠

符合国家等保三级要求，可深度融合政务侧统一身份认证（如Ukey、数字证书等）；提供精细的角色权限控制体系；操作日志审计、防篡改等功能。满足全面审计可追溯要求，所有用户关键操作（登录、修改、查看、删除）均有完整记录，任何文件、事项处理过程可完整回溯。

4、便捷灵活

支持多端适配，开发的应用能够适应PC、手机等多终端；支持与政务应用（秦政通）集成，实现移动审批；支持私有化部署，可以部署在政务云环境，确保数据可控。

（一）服务对象（本期覆盖范围）

本期平台建设需覆盖西安市市级机关共计41家单位，其中无系统单位25家，有自建办公系统单位16家（未信创改造）。无系统单位直接使用平台，有自建办公系统的单位需迁移本单位系统数据至平台中。具体名单如下：

类型	单位名称
无自建系统单位	市委宣传部、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市委老干部工作局、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体育局、市国动办、市信访局、市秦岭保护局、市地方金融管理局、市文物局、政协西安市委员会办公厅、中国致公党西安市委员会、市城（棚）改事务中心、市博览事务中心、市地震局、西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市总工会、共青团西安市委委员会、市科学技术协会、市文联、市红十字会、市档案馆

有自建系统单位		市委党校（市行政学院、市社会主义学院）、市财政局、市工信局、市民宗委、市民政局、市住建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委外事办公室、司法局、市城管局、市教育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投资与合作局、市卫健委、疾控中心、市残联		
（二）对接需求及数据服务 对接需求：1、平台必须实现与省级政务平台“秦政通”进行及西安市现有相关政务系统（市公文交换平台、政务一体化服务平台等）的安全、规范对接。须集成统一身份认证、单点登录及统一门户入口，实现跨平台业务跳转与身份互认。 数据服务：1、平台需建立标准、安全的数据交换与共享机制，支撑跨系统数据按需流转。必须提供数据加密传输、接口安全管控等能力，确保在数据共享过程中的安全性与合规性；2、需对16家有自建系统单位的旧系统进行数据迁移工作。 平台建设需求				
序号	系统名称	模块名称	功能模块名称	功能需求描述
1		公文管理	收文处理	线上公文收文签收及内部呈批流转
			发文处理	线上发文内部审批及分发
			电子签章	电子印章
			文件督办	重要文件、公文督办及预警提醒
		会议管理	议题审批	会议议题上报审批
			会议预约	会议预定
			会议通知	通知参会人
			会议签到	参会人签到
			会议室管理	会议室信息维护
			会议纪要	会议纪要存档
		日程管理	日程管理	个人日程、领导日程
		请销假管理	请销假	请销假管理
		办公用品管理	办公用品	办公用品申领
		个人云盘	个人云盘	个人云空间
		通知公告	通知公告	通知公告信息审核与发布
		值班管理	值班管理	值班信息、排班管理
		活动安排	活动安排	活动事项安排与提醒
		资料库	资料库	单位资料库
		政务公开	政务公开	政务公开信息审核与发布
		因公出国	因公出国申请	集成因公出国系统入口
		司法管理	复议应诉管理	复议案件网上受理、各类案件管理
			对接全国复议工作平台	对接全国复议工作平台进行数据互通
			三方专家案件咨询、行政调解	专家信息管理、案件匹配、服务评价、行政调解
			听取当事人意见	当事人申辩资料上报、记录归档
			召开听证会	线上听证会、听证会材料归档

						法律文书送达	短信、邮箱等形式发送电子版法律文书、电子签章
						案例库建设	案件数据整理归档
					档案管理	档案管理	单位内部档案管理
					信息报送	信息报送	专项信息报送
				综合门户		待办事务	系统待办流程展示
						统一入口	业务系统入口整合
	信息公告展示	信息公告展示区域					
	部门门户	各部门特色门户定制功能					
	数据统计	日常事务办理数据统计					
				城改信息管理		城改项目管理	项目审批全流程处理，支持查询统计、记录管理
						城改项目财务管理	预算、收支、资产、采购、合同全流程业务管理与报表分析。
	城改咨询管理	事件登记、转办与全流程跟踪监控，逾期预警。					
	城改数据管理	项目、房屋、征收、安置、回迁、补偿数据采集与管理					
	城改政策管理	政策检索、推送、汇编、统计及个性化浏览收藏功能。					
	城改业务数据监控	多维度数据实时监控、预警分析与决策助看板。					
	城改业务管理	项目计划、规划、征收补偿、安置建设周期业务管理。					
	城市更新管理	土地数据采集、规划统计及年度计划项目信息管理。					
	城改纪检监察管理	登录行为、业务时效、内容合规性全程监察与预警。					
				智能办公工具		智能写作	结合AI智能辅助公文拟文
						智能排版	智能修正格式排版
	敏感词筛选预警	自动敏感词识别及预警					
	智能搜索	智能搜索相关材料					
	智能问答助手	政务办公问题智能问答指引					
				秦政通对接		秦政通门户对接	秦政通移动门户对接
						组织机构人员信息对接	组织机构人员信息对接
	统一身份认证	统一身份认证					
	免登录对接	免登录对接					
				市公文交换平台对接		公文数据交换	单位间行文，与公文交换平台进行公文数据交换

		门户网站对接	政务公开数据推送	政务公开数据推送
		政务一体化服务平台对接	复议应诉数据同步	复议应诉案件及结果等数据同步
		电子签章对接	电子印章对接	电子印章对接
		数据加密对接	数据传输、存储加解密对接	数据传输、存储加解密对接

基础设施需求

本次项目所需基础资源均由西安市数据局统一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虚拟机、操作系统、数据库管理软件、中间件及其配套的网络资源、存储资源、安全资源等。

本项目政务云资源由市数据局统筹建设，目前计划以租用的形式来提供相关的云、网、算力等资源。根据业务实际资源需求计算年度租用资源量，费用由数据局另行计列，不纳入本项目费用范围。

根据最新的政务云资源目录清单，目前政务云可提供4大类31小类共计百余种云服务，涵盖计算、存储、网络、灾备、托管、容器、数据库、大数据、主机安全、数据库安全、堡垒机、WAF等场景。

（一）软硬件运行需求

本次项目用户基数按10000注册用户估算，日活用户（DAU）按照25%估算约2500人。峰值并发按照DAU的20%~25%估算，约500并发。

应用服务器：需支持500并发线程，单线程占用内存约50MB（含中间件开销），总内存需求：500*50MB=24GB。

数据库服务器：需满足每秒800~1200次事务处理（TPS）。

存储：16家旧OA数据估算约为4T左右，再预留1T作为新数据存储空间。

投标人应结合以上建设需求，列出本项目云资源组件清单。

（二）网络部署计划

本项目部署于西安市电子政务外网区域。

核心层：部署两台高性能核心交换机，实现双活冗余和负载均衡。

汇聚层：根据业务需求部署汇聚交换机连接核心交换机和接入交换机。

接入层：部署接入交换机，连接服务器、存储设备和终端用户。

安全区域：在核心交换机前部署防火墙和入侵防护系统，实现内外网隔离和访问控制。

五、其他要求

（一）系统性能指标

1.统一性

平台所有应用应能符合平台的统一规划和部署要求，能够统一使用平台提供的虚拟化资源及大数据分析接口。

2.规范与标准性

平台的建设需要符合国家、省、行业相关的建设规范和要求。

3.开放性

基于目前先进开发技术和标准开放，具备信息共享，接口交互的能力，能够充分考虑到和云平台大数据计算，分析，挖掘及数据开发工具之间的接口开放。

4.易用性

能够提供友好的界面，满足管理人员日常管理监控业务，同时满足相关业务人员在可视化界面下灵活方便的实现数据交换的各种方式（直接交换，安全交换，授权交换等）。

5.安全性

系统部署环境建立在云平台之上，能够借助云平台自身的安全措施，以及第三方安全设备来加强自身的安全性，同时在数据的安全上，要能实时实现数据的副本备份，而且在发生灾难时能很好的避免数据丢失情况的出现。系统本身的登录至少要具备用户密码的验证方式，能够提供双因子认证更好。

6.稳定性

（1）系统持续运行时间：系统应能够连续7×24小时不间断工作，出现故障应能及时告警。

（2）系统故障恢复时间：系统应具备自动或手动恢复措施，以便在发生错误时能够快速恢复正常运行。软件系统故障时，自动恢复时间<15分钟，手工恢复时间<2小时。

（3）系统应该可以全年稳定连续运行，故障时间不超过千分之一，导致服务连续停止时间不超过2小时。

7.可扩充性可移植性

系统可运行在不同的软硬件平台上，易于以后系统升级和移植；系统开发要遵循主流的标准和协议，便于系统内部各功能模块对接，满足系统扩充性的要求。

8.可移植性、可重用性

具有较强的可移植性、可重用性，保证在将来发展中迅速采用最新出现的技术、适应硬件系统升级以后的平台、长期保持系统的先进。

9.可管理性

良好的管理、监控手段，提供对系统各模块、局域网络、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及应用等进行管理监控手段，具备有限制恢复，多种方式进行报警。

10.可追溯性

系统应具备完善的使用授权、监控和日志管理机制，能够对各类访问和操作进行审计。

11.高并发性

平台需具备高并发承载能力，可平稳承接多用户、多业务流程同时在线操作。投标人需具有大量用户在线的典型应用，同时在线用户数量≥10000；投标人需具有多用户并发的典型应用，在并发性能测试上模拟500个及以上用户同时登陆系统。

12.信创适配

为实现本项目信创适配工作，投标人需具备信创应用的经验。

13、响应与并发要求

系统登录（浏览器端）、打开、刷新页面的响应时间在2秒内；

网络正常的情况下检索信息时间不超过3秒；

一般表单填报界面数据上报响应时间不大于3秒；

复杂事务处理、各类统计报表生成时间不大于5秒；

（二）系统安全指标

本项目将利用政务云平台统一提供的安全设备和服务，以及享有相应的安全保障体系。

从计算环境安全、安全区域边界、安全通信网络、安全管理中心和安全管理体方

		面提升安全防御能力。 （三）人员配置要求 在本合同履约期间，投标人应根据建设进度配备能够满足项目需求的专业团队，项目建设期团队人员需要20人，建设期不同阶段可动态调整，其余根据项目需求配备合适的人员团队以确保为项目提供全方位、高质量的支撑服务。该团队人员需具备专业的研发能力和丰富的实践经验，能够及时响应项目需求，高效解决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为项目的顺利推进和高质量完成提供坚实保障。 （四）其它要求 本项目相关信息系统的开发需适配国产化安全可控设备，平台需与底层国产化硬件、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完成相关适配，加强信息安全监管。
--	--	---

采购包2：

标的名称：监理服务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一、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数字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依据《西安市数字政府改革建设方案》（市办字〔2024〕18号）等政策文件精神，全面提升政府运行领域的数字治理能力，通过优化整合内部办公流程，推动实现政府部门“一网协同”办公。秉持统一标准与集约化建设原则，着力构建高效协同、互联互通的政务办公新体系。从统一标准和集约建设角度出发，开展西安市数据局政府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建设项目（原西安市人民政府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建设项目）。 本标段拟采购西安市数据局政府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建设项目（原西安市人民政府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建设项目）监理服务，确保建设的规范性、质量和效率，对建设过程进行监督、控制和绩效评价。 二、监理服务要求 （一）监理范围：对项目建设全过程监理，确保建设的规范性、质量和效率，对项目建设全过程进行监督、控制和绩效评价。前期提供项目技术咨询；协助审核有关合同、协议；进行项目质量、项目进度等的控制；进行有关技术文档等文件的管理；对项目内容进行全生命周期咨询监理；定期向建设单位汇报项目进展情况，提交项目监理服务报告；代表建设单位协调与承建单位的工作关系和协调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类纠纷，确保本项目按期、保质、顺利地完成。 （二）服务方式：监理公司应委派总监理工程师和现场监理工程师，建立项目监理组并提供现场监理服务，负责整个项目建设的全过程监理工作，且每周向甲方提交监理周报并召开协调会或专题会。 （三）咨询工作内容 1.协助业主单位完善平台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包括业务应用系统建设管理制度、项目需求管理办法、业务应用系统安全管理办法、项目组人员管理办法等，并在具体的执行过程中监督施工单位遵从； 2.对业主单位相关人员进行信息系统项目管理的培训； 3.协助业主单位确认需求分析报告、需求规格说明书； 4.协助业主单位和承建单位细化项目的深化设计方案，协助解决有关技术问题； 5.组织专家对项目技术方案进行评审； 6.审核施工单位的结算申请报告，给出审核意见；

7.配合相关部门进行项目审计工作。

(四) 监理服务内容:

协助建设单位对西安市数据局政府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建设项目（原西安市人民政府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建设项目）实施全过程监理，严格控制项目质量、进度、投资、变更，并对合同、信息、安全和文档进行有效管理，在建设过程中发挥监理的组织协调作用。

1.项目组织及技术总体方案把关

- (1)协助采购方审核和确认项目的总体设计方案；
- (2)协助采购方审核和确认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各种关键技术方案；
- (3)协助采购方审核和确认承建单位的组织实施方案和《项目计划》；
- (4)协助采购方审核和确认承建单位的项目质量保证计划、质量控制体系；
- (5)协助采购方审核和确认承建单位的测试方案；
- (6)协助采购方审核和确认承建单位的项目进度计划和进度控制节点；
- (7)协助采购方审核和确认系统安全性。

2.质量控制内容

本工程质量控制的要求是监理人通过有效的质量控制工作和具体的质量控制措施，在满足投资和进度要求的前提下，实现工程质量符合相关规范和设计要求。

(1) 平台建设质量的控制

- ①基于合同要求，协助采购方完成平台建设方案的审核和确认；
- ②对软件平台的需求分析、设计、开发、测试、部署、试运行、成果交付进行测试和审核验收；
- ③协助承建单位完成平台建设、系统软件的安装调试，协助采购方进行系统初步验收；
- ④监督审查投标人提供的西安市人民政府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在实施过程中所有相关文件的标准性和规范化，在项目验收时，应监督项目投标人提交符合规定的项目的成套资料，包括印刷本和电子版。
- ⑤结合招标文件、经审定的技术方案，审查、核对、检测投标人提供的平台各方面的符合性，凡不符合的一律不得进场或使用。

(2) 应用软件开发质量的控制

- ①基于合同要求，协助采购方完成软件开发阶段性计划的审核和确认；
- ②在对应用开发平台开发的需求分析、概要设计、详细设计了解、掌握的前提下，对系统开发、测试联调、数据迁移及系统验收等各个开发阶段进行把关；
- ③对承建单位的开发质量记录进行审核；
- ④应用程序及相关文档的移交验收等；
- ⑤配合完成知识产权的控制。

(3) 人员培训的质量控制

- ①协助采购方审核确认承建单位的培训计划；
- ②监督承建单位实施其培训计划，并征求用户的反馈意见；
- ③监督审查考核工作，评估培训效果；
- ④审核确认承建单位的培训总结报告。

(4) 文档、资料的质量控制

按照国家档案局《建设项目档案管理规范》等相关标准对监理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文档

进行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在监理项目验收时，应提交符合规定的建设项目的成套资料，包括印刷本和电子版。

3.进度控制内容

(1)组织配合采购方审核承建单位的进度分解计划，确认分解计划可以保证总体计划目标；

(2)对项目实施进度进行实时跟踪，并要求承建单位对进度计划进行动态调整，以确保项目的阶段和总体进度目标的实现；

(3)当工期目标偏离时，应及时指出，并提出对策建议，同时督促承建单位尽快采取措施。

4.投资控制内容

如实计量工程量；将工程款付款进度与工程质量及进度结合起来审签工程进度款支付申请；审核工程变更费用，严格控制工程变更，避免投资浪费；审查工程决算报告等。

5.变更控制内容

深化设计阶段根据采购人需求和工程实际需要对设计变更进行审核确认；实施阶段依据合同约定对工程变更申请进行审核确认。

6.合同管理内容

协助采购人洽谈、审核和签定工程合同。跟踪检查与项目建设有关的合同的执行情况，监督承包商按合同履约；对工期的延误和延期进行审核确认；对合同变更、索赔等事宜进行审核确认；根据合同约定，审核承包商提交的支付申请，签发付款凭证。依据合同约定对项目涉及的知识产权进行保护。

7.信息文档管理内容

在项目各阶段对项目合同、工程资料和信息进行管理，确保项目合同的履行和信息的保密。做好监理日记及工程大事记；做好工程各类往来文件的批复与存档；做好项目协调会、技术专题会的会议纪要；管理好实施期间的各类技术文档。

8.安全管理内容

审核信息安全方案，监督信息安全策略的实施；审核组织安全管理措施，监督安全制度的落实，确保平台建设安全。

9.组织协调内容

在项目各阶段，协调采购人与成交投标人的工作关系；主持监理例会等会议协调处理工程实施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定期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方汇报建设进度和监理工作，提交监理工作报告。

(1)应建立符合要求的沟通协调方案；并在实施过程中确保各沟通的畅通；

(2)应与采购方各承建单位建立信息沟通机制，并要求各方在项目工作中贯彻执行；通过监理会议、监理报告和现场沟通及时反映问题；

(3)负责协调所涉及的各单位之间的工作关系，并协调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各类纠纷；

(4)组织关于合同的变更、索赔、有关争议和对进度及质量极为关键的其他问题进行的谈判；

(5)如果与第三方发生任何仲裁或诉讼事件，应出具有法律效力的证明材料，并应在仲裁委员会或法庭上提供旁证；

(6)与采购方一起制定评审机制，在项目全过程中随时关注项目风险及隐患苗头，如发现将会导致项目失败的情况出现时，应及时启动评审机制，组织专家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

		评审，对评审不合格的，应向采购方提出终止合同意见。此外，还应组织定期评审（阶段性评审、里程碑评审、验收评审）。 10.项目验收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协助采购人组织和协调项目的验收工作。所监理的项目全部通过最终验收，监理资料移交采购人。 11.项目管理 （1）协助采购人制定项目管理的组织机构方案并协助采购方组建相关机构，提供相关培训； （2）协助采购人开展日常项目管理相关工作； （3）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会议制度，并予以贯彻落实； （4）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文档管理制度，制订开发过程中产生的各类文档制作、管理规范，并予以贯彻落实。
--	--	--

3.2.3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投标人应根据建设进度配备能够满足项目需求的专业团队，项目建设期团队人员需要20人，建设期不同阶段可动态调整，其余根据项目需求配备合适的人员团队以确保为项目提供全方位、高质量的支撑服务。该团队人员需具备专业的研发能力和丰富的实践经验，能够及时响应项目需求，高效解决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为项目的顺利推进和高质量完成提供坚实保障。

采购包2：

本项目配备专业的监理服务团队，至少包括以下人员：总监理工程师1名，总监理工程师代表1名，专业监理工程师不少于3名，且需均具备信息系统监理师资格证书。

3.2.4设施设备配置要求

采购包1：

满足本项目服务需求的设施设备。

采购包2：

满足本项目服务需求的设施设备。

3.2.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质量要求：合格（达到国家强制性合格标准）及招标人对本项目的服务要求。

采购包2：

质量要求：合格（达到国家强制性合格标准）及招标人对本项目的服务要求。

3.3商务要求

3.3.1服务期限

采购包1：

项目服务期限共21个月，其中项目建设周期为6个月，试运行期3个月，后续服务期（自竣工验收起算）为12个月。

采购包2：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建设合同服务期结束，投标人按本项目合同规定移交完所有监理文件，服务项目完成终验之日止。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

招标人指定地点。

采购包2：

招标人指定地点。

3.3.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①服务质量必须达到甲方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标准；②质量达到国家相关标；③详见拟签订合同文本。

采购包2:

①服务质量必须达到甲方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标准；②质量达到国家相关标准；③详见拟签订合同文本。

3.3.4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采购包2:

分期付款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1:

- 1、预付款，合同完成签订且收到市财政局拨付资金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
- 2、进度款，项目初验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
- 3、进度款，项目终验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0%
- 4、进度款，项目绩效评价后，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系数，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

采购包2:

- 1、预付款，合同完成签订且收到市财政局拨付资金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
- 2、进度款，项目初验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
- 3、进度款，项目终验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0%
- 4、进度款，项目绩效评价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

3.3.6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

采购包1: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的约定执行。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招标人技术要求，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2.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招标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采购包2: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的约定执行。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招标人技术要求，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2.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招标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3.4其他要求

1.联合体投标注意事项：（1）本项目采购包1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2名（含牵头人）。（2）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投标人资质要求。（3）联合体必须按规定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联合体参与方的主要权利和义务；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采用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获取招标文件，并负责处理联合体投标过程所有相关事宜。（4）以联合体名义参加投标的，其联合体牵头人提供的资格审查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盖章。联合体成员提供的资格审查文件由联合体成员盖章。联合体协议需双方共同盖章。其他部分需加盖公章处由联合体牵头人加盖公章即可。（5）联合体双方的人员、业绩均参与评分。 2.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项目绩效评价后，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系数，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绩效考核系数。备注：绩效考核结果系数计算方法详见附件“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中“四、评价内容与指标”表1：考核指标表及“五、评价方法与组织实施”表2：绩效考核系数计算方法。 3.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不能满足服务要求的，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违约责任。 4.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投标人用

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5.根据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市财函[2021]431号）文中“第16条规定 供应商登记免费领取采购文件的，如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响应（或相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失信行为”。 6.各投标人均可参与本招标项目2个标包其中一个或多个标包的投标，但2个标包只允许成为其中一个标包的中标人。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采购包1：投标人应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必须响应】.docx 投标函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采购包1：投标人应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必须响应】.docx 投标函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采购包2：投标人应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必须响应】.docx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采购包2：投标人应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必须响应】.docx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1	主体资格	供应商为向招标人提供相关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采购包1：投标人应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必须响应】.docx 采购包1联合体投标的提供.docx
2	信用要求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采购包1：投标人应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必须响应】.docx 采购包1联合体投标的提供.docx 承诺书.docx
3	财务报告	供应商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资产负债表）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采购包1：投标人应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必须响应】.docx
4	社保的缴费证明材料	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采购包1：投标人应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必须响应】.docx
5	纳税的缴费证明材料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为任意税种，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征、零申报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材料；	采购包1：投标人应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必须响应】.docx

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2家，具体分工以联合体协议约定为准。若联合体投标时须明确联合体牵头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各方办理本项目投标活动过程中的一切事务，联合体应满足资格审查条件中规定的相应资质。联合体成员应共同签订具有法律效力和有约束力的联合体协议，明确各方权利、义务和分工，并声明承诺联合体各成员方对本次投标以及中标后签订合同承担全部及连带责任。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投标全过程，包括但不限于报名、文件编制与递交、委托人授权、接收答疑、回复澄清、主张或放弃权利、签字盖章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等投标与中标后等相关的全部事宜。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内部存在上述控股、管理关系的可正常参与投标，但联合体成员若与其他联合体的成员之间存在上述控股、管理关系的，则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采购包1：投标人应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必须响应】.docx 采购包1联合体投标的提供.docx
---	-----------	---	--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主体资格	供应商为向招标人提供相关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采购包2：投标人应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必须响应】.docx
2	信用要求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采购包2：投标人应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必须响应】.docx 承诺书.docx
3	财务报告	供应商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资产负债表）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采购包2：投标人应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必须响应】.docx

4	社保的缴费证明材料	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采购包2：投标人应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必须响应】.docx
5	纳税的缴费证明材料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为任意税种，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征、零申报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材料；	采购包2：投标人应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必须响应】.docx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 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 and 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 评标委员会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5.4 评标程序

5.4.1 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描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2	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投标函 投标文件封面

3	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开标一览表 投标函
4	投标文件是否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或其他情形	投标文件未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或其他情形；	开标一览表 投标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5	是否发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开标一览表 投标函
6	法定代表人或合法授权代表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合法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议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同时提供截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投标人本单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docx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2	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投标函 投标文件封面
3	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开标一览表 投标函
4	投标文件是否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或其他情形	投标文件未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或其他情形；	开标一览表 投标函 商务应答表
5	是否发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开标一览表 投标函

6	法定代表人或合法授权代表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合法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议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同时提供截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投标人本单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docx
---	----------------	--	-------------------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审报告签署前，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严格依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分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函〔2026〕10号）等文件要求，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与核对，重点核查各评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分的偏离情况，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无误、流程合规。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

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2：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评标方法和标准；
- 四、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适用）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	------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90.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企业业绩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投标人近三年至今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每提供一份有效类似业绩证明材料的得2分，满分10分。注：需提供合同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签字盖章页、内容页，以上材料缺少任意一项视为未提供。上述内容需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提供材料不清晰、缺项或无法辨认的视为未提供，不计分。	10.0000	客观	类似业绩.docx
	建设方案及思路	投标人提供的建设方案及思路需包含①整体架构设计；②数据架构（含公文数据交互图）设计；③网络及部署架构设计；④技术架构设计；⑤技术路线分析；⑥整体方案设计，共6项内容，每项满分1.5分，总分9分。 其中，每项以具体内容与本项目建设方案及思路的针对性、可行性、方案完善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0.5分、0.4分、0.3分、0.2、0.1、0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5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0.4分，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0.3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2分，完全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1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0分	9.0000	主观	建设方案及思路.docx

数据迁移方案	投标人提供的数据迁移方案的思路及要点需包含①数据迁移范围；②数据迁移策略；③数据迁移规划；④数据迁移风险与应对措施，共4项内容，每项满分1.5分，总分6分。其中，每项以具体内容与本项目数据迁移方案的针对性、可行性、方案完善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0.5分、0.4分、0.3分、0.2、0.1、0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5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0.4分，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0.3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2分，完全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1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0分	6.0000	主观	数据迁移方案.docx
实施管理方案	投标人提供的实施管理方案的思路及要点需包含①项目管理组织、项目实施计划；②项目培训方案；共2项内容，每项满分1.5分，总分3分。其中，每项以具体内容与本项目实施管理方案的针对性、可行性、方案完善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0.5分、0.4分、0.3分、0.2、0.1、0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5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0.4分，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0.3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2分，完全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1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0分	3.0000	主观	实施管理方案.docx

质量保障方案	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障方案的思路及要点需包含①质量保障措施；②保密保障措施，共2项内容，每项满分1.5分，总分3分。其中，每项以具体内容与本项目质量保障方案的针对性、可行性、方案完善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0.5分、0.4分、0.3分、0.2、0.1、0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5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0.4分，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0.3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2分，完全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1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0分	3.0000	主观	质量保障方案.docx
风险管理方案	投标人提供的风险管理方案的思路及要点需包含①风险管控方案；②应急响应预案，共2项内容，每项满分1.5分，总分3分。其中，每项以具体内容与本项目风险管理方案的针对性、可行性、方案完善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0.5分、0.4分、0.3分、0.2、0.1、0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5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0.4分，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0.3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2分，完全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1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0分	3.0000	主观	风险管理方案.docx
	投标人应提供功能演示，演示时长15分钟以内，演示内容如下： 1.低代码可视化灵活配置（满分3分） 功能要求：①支持可视化的流程建模工具；②支持托拉拽的方式配置完成流程设计；③可针对流程节点、流程参与人员、流程出口规则、流程按钮进行配置，满足不同的流程场景提供组合配置能力； 赋分标准：投标人根据演示内容进行远程演示，评审专家根据投标人演示程度共3项内容，总分3分。 演示内容的针对性及可行性及			

完整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1分、0.9分、0.5分、0.3分、0.1分、0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得1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0.9分，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0.5分，未能完全契合采分点的相关要求的得0.3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1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0分；

2.AI能力辅助日常办公（满分8分）

（1）功能要求：①支持在公文正文拟文过程，融入AI能力，实现公文正文的润色、扩写、缩写、仿写、续写、纠错等能力；②辅助公文撰写，输出的结果可一键替换文本，提高行文效率；（满分4分）

赋分标准：投标人根据演示内容进行远程演示，评审专家根据投标人演示程度共2项内容，总分4分。演示内容的①针对性及可行性②完整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1分、0.9分、0.5分、0.3分、0.1分、0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得1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0.9分，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0.5分，未能完全契合采分点的相关要求的得0.3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1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0分；

（2）功能要求：支持公文的一键排版，根据公文机关代字要素匹配公文模版进行预排版。（满分2分）

赋分标准：投标人根据演示内容进行远程演示，评审专家根据投标人演示程度共1项内容，总分2分。演示内容的①针对性及可行性②完整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1分、0.9分、0.5分、0.3分、0.1分、0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得1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0.9分，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0.5

	系统演示	分，未能完全契合采分点的相关要求的得0.3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1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0分；（3）功能要求：支持政务办公智能指引①解析用户自然语言指令，进行意见录入、经办人员选定、流程节点推送等系列操作，实现口语化指令转流程流转，简化多层手动操作步骤；②根据办理环节输出适配业务的办理方案，用户选定方案后，系统驱动业务节点流转、意见录入、人员派发全流程自动化流转。（满分2分） 赋分标准：投标人根据演示内容进行远程演示，评审专家根据投标人演示程度共2项内容，总分2分。演示内容的①针对性、可行性、完整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1分、0.9分、0.5分、0.3分、0.1分、0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得1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0.9分，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0.5分，未能完全契合采分点的相关要求的得0.3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1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0分； 3、公文的便捷办理（满分4分）（1）功能要求：支持公文的边看边办，实现公文正文和办文意见的一屏通览； 赋分标准：投标人根据演示内容进行远程演示，评审专家根据投标人演示程度共1项内容，总分2分。演示内容的①针对性及可行性②完整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1分、0.9分、0.5分、0.3分、0.1分、0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得1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0.9分，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0.5分，未能完全契合采分点的相关要求的得0.3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1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0分；（2）功能	15.0000	主观	系统演示.docx
--	------	---	---------	----	-----------

详细评审		要求：①提供移动端办理功能，支持在pc/移动端一端办理公文后另一端实时同步②支持在移动端进行公文流转、意见填写、正文查阅等基础办理操作。 赋分标准：投标人根据演示内容进行远程演示，评审专家根据投标人演示程度共2项内容，总分2分。 演示内容的针对性及可行性及完整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1分、0.9分、0.5分、0.3分、0.1分、0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得1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0.9分，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0.5分，未能完全契合采分点的相关要求的得0.3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1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0分；（演示时间总共不超过15分钟。现场将使用腾讯视频会议形式与各投标人进行连线演示，请各投标人保持通信畅通，否则造成任何后果由各投标人自负）			

人员配备方案	一、拟派项目经理要求（满分4分）： 1.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得2分； 2.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具有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P）证书的，得2分。未提供的不得分。注：同时还需提供管理人员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人为其缴交的社保证明材料。 二、团队成员要求（满分12分）： 1.建设期人员配置情况（5分）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明确项目建设期配置专业团队人员20人，且列明团队岗位人员配置表、人员职责分工的，在满足上述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一人加1分，本项满分5分。注：投标文件需提供团队岗位人员配置表、人员职责分工佐证材料。 2.拟派团队成员专业能力（7分） 投标人拟派的团队成员中（项目经理除外）每具备①系统分析师证书②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③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④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⑤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⑥网络工程师证书⑦软件设计师证书，每一项证书得1分，本项满分7分。注：同一证书类别，多名人员具备的，该类别仅计1分；同一拟派人员同时持有多本不同类别证书，仅可计1分；未提供或材料不齐全不予计分。	16.0000	客观	人员配备方案.docx
--------	---	---------	----	-------------

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要求	1.用户在线承载能力（4分） 为满足系统大量用户在线应用需求，投标人需具有大量用户在线应用典型应用，同时满足在线用户数量≥10000人得4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注：以上要求均需投标人提供用户在线数据佐证或项目应用说明等书面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符合要求的证明材料不得分。 2.多用户并发登录性能能力（4分） 为满足系统用户并发使用需求，投标人需具有用户并发典型应用，在并发性能测试上模拟500个及以上用户同时登陆系统，能够100%通过，完全满足本项目并发使用需求的得4分。注：以上要求均需投标人提供系统用户并发佐证材料或项目应用说明等书面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符合要求的证明材料不得分。	8.0000	客观	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要求.docx
---------------	--	--------	----	--------------------

应用开发平台要求	投标人应具备覆盖应用开发平台核心功能的产品或产品体系，提供产品测试报告，测试功能至少包含以下6项核心功能：建模引擎、表单引擎、规则引擎、应用管理、用户管理、系统设置。完全满足本项目应用开发平台要求的，得3分，满分3分。未提供或提供内容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注：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以往项目验收报告等能证明该项能力的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未提供符合要求的证明材料不得分。 核心功能描述可用以下同义词替代，排名不分先后。建模引擎同义词：模型引擎、建模管理/模型管理、建模配置/模型配置、建模工具/模型构建工具、建模设计/模型设计、建模中心/模型中心等；表单引擎同义词：表单管理、表单配置、表单中心、表单设计、表单工具、表单构建等；规则引擎同义词：规则管理、规则配置、规则中心、服务规则等；应用管理同义词：应用配置、应用中心、我的应用等；用户管理同义词：用户配置、用户中心等；系统设置同义词：系统管理、系统配置、系统中心等。	3.0000	客观	应用开发平台要求.doc x
----------	---	--------	----	-------------------

企业实力	1.管理体系认证（5分） 投标人具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或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或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或云服务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或ISO/IEC 27701隐私信息管理体系中的任意一项的得1分，满分5分。（注：需提供证书复印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材料的，该项不得分。） 2.计算机软件著作权（9分） 供投标人每提供1份与本项目平台建设相关且合法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得1.5分，满分9分。（注：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全材料的，该项不得分）	14.0000	客观	企业实力.docx
------	--	---------	----	-----------

异常低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价格分	价格分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价。评审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审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10	1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	6.00%	1、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采购项目，对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6%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6%）；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	-------	--	---

2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10%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10%）；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	--------	---	--

采购包2: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90.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企业业绩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投标人近三年至今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每提供一份有效类似业绩证明材料的得3分，满分9分。注：需提供合同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签字盖章页、内容页，以上材料缺少任意一项视为未提供。上述内容需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提供材料不清晰、缺项或无法辨认的视为未提供，不计分。	9.0000	客观	类似业绩.docx

服务要求的响应	根据投标人针对服务要求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完全响应并满足服务要求的得27分，有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扣0.5分，扣完为止，总分27分。 备注：相应的各服务要求均需提供佐证材料。佐证材料为投标人认为可以佐证参数响应性的材料。投标人对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有效性及针对性承担责任，自行承担因材料提供不全导致服务要求被认定为不满足或负偏离的风险。	27.0000	客观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监理实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制定的监理实施方案，包括①监理总体的工作目标②监理内容③服务方式④监理流程等方面进行评审，共4项内容，每项满分1.5分，总分6分。 其中，每项以具体内容与本项目监理实施方案的针对性、可行性、方案完善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0.5分、0.4分、0.3分、0.2、0.1、0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5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0.4分，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0.3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2分，完全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1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0分	6.0000	主观	监理实施方案.docx

质量控制管理措施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质量控制管理措施方案，包括①核心环节质量管控措施；②整改机制及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共2项内容，每项满分1.5分，总分3分。其中，每项以具体内容与本项目质量控制管理措施的针对性、可行性、方案完善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0.5分、0.4分、0.3分、0.2、0.1、0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5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0.4分，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0.3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2分，完全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1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0分	3.0000	主观	质量控制管理措施.doc x
进度控制管理措施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进度管理及管控措施方案，包括①进度计划及时间节点；②工作内容，每项满分1.5分，总分3分。其中，每项以具体内容与本项目进度控制管理措施的针对性、可行性、方案完善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0.5分、0.4分、0.3分、0.2、0.1、0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5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0.4分，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0.3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2分，完全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1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0分	3.0000	主观	进度控制管理措施.doc x

变更控制的方法和措施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变更控制的方法和措施，包括对①变更控制方法、变更控制措施，共1项内容，每项满分3分，总分3分。其中，每项以具体内容与本项目及所提供变更控制的方法和措施的针对性、可行性、方案完善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1分、0.9、0.5分、0.3分、0.1分、0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1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0.9，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0.5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3分，完全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1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0分。	3.0000	主观	变更控制的方法和措施.docx
投资控制的方法和措施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制定的项目投资控制方案，包括对项目投资的控制方法及措施，共1项内容，每项满分3分，总分3分。其中，每项以具体内容与本项目及所提供投资控制的方法和措施的针对性、可行性、方案完善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1分、0.9、0.5分、0.3分、0.1分、0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1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0.9，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0.5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3分，完全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1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0分。	3.0000	主观	投资控制的方法和措施.docx

详细评审	信息安全控制措施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满足项目要求和信息安全标准的信息安全控制措施方案，包括①信息安全控制措施，共1项内容，每项满分3分，总分3分。其中，每项以具体内容与本项目及所提供信息安全控制措施的针对性、可行性、方案完善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1分、0.9、0.5分、0.3分、0.1分、0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1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0.9，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0.5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3分，完全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1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0分。	3.0000	主观	信息安全控制措施.docx
	合同和文档管理的措施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满足项目平台建设的合同和文档管理方案，包括合同管理措施及文档管理措施，共1项内容，每项满分3分，总分3分。其中，每项以具体内容与本项目及所提供合同和文档管理的措施的针对性、可行性、方案完善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1分、0.9、0.5分、0.3分、0.1分、0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1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0.9，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0.5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3分，完全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1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0分。	3.0000	主观	合同和文档管理的措施.docx

组织协调的方法和措施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制定的保证各相关方的良好沟通 and 无缝衔接，保证项目相关信息传递的及时性和有效性的组织协调方案，包括①组织协调的范围与对象②组织协调的风险评估与应对，共2项内容，每项满分1.5分，总分3分。其中，每项以具体内容与本项目组织协调的方法和措施的针对性、可行性、方案完善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0.5分、0.4分、0.3分、0.2、0.1、0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5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0.4分，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0.3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2分，完全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1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0分	3.0000	主观	组织协调的方法和措施.docx
保密措施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制定的保密方案，包括①安全保密职责②安全保密措施，共2项内容，每项满分1.5分，总分3分。其中，每项以具体内容与本项目保密方案的针对性、可行性、方案完善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0.5分、0.4分、0.3分、0.2、0.1、0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5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0.4分，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0.3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2分，完全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1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0分	3.0000	主观	保密措施.docx

合理化建议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采购需求及项目实际情况，能够提出有价值的合理化建议，且具体切实可行，有利于提升本项目整体服务质量等方面，共1项内容，每项满分3分，总分3分。其中，每项以具体内容与本项目及所提供合理化建议的针对性、可行性、方案完善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1分、0.9、0.5分、0.3分、0.1分、0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1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0.9，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0.5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3分，完全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1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0分。	3.0000	主观	合理化建议.docx
企业情况	投标人具有信息系统工程监理服务标准贯标证书乙级及以上的，得1分，未提供得0分。	1.0000	客观	企业情况.docx
企业资质	投标人具有①ISO 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②ISO 20000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须包含“信息系统工程监理服务、信息系统技术咨询服务”。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2.0000	客观	企业资质.docx

监理团队	项目监理团队配备项目总监理工程师1名，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代表1名，专业监理工程师3名人员，在具备“通过全国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取得的信息系统监师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同时提供截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扫描件，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本项不得分。在满足上述要求基础上，根据以下要求进行评审：1.总监理工程师（7分） （1）供应商拟派的总监理工程师具备通过全国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取得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或信息化相关专业的高级职称证书或软件工程造价师证书或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任意一项证书的得1分，满分4分。（2）近三年（2022年1月至今）类似项目合同业绩证明材料，每提供1份得3分，满分3分。企业业绩和拟派总监理工程师业绩可重复计分。备注：以投标人提供的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或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总监理工程师业绩的相关材料，时间以合同中所体现的时间为准。2.总监理工程师代表（2分） 供应商拟派的总监理工程师代表具备通过全国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取得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或IT服务工程师（ITSS）证书任意一项证书的得1分，满分2分。3.专业监理工程师（3分） 供应商拟派的专业监理工程师每有一人具备通过全国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取得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得1分，满分3分。	12.0000	客观	监理团队.docx
-------------	---	----------------	-----------	------------------

团队架构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团队配备情况需包含①人员配置情况表；②各流程节点岗位职责划分及岗位管理机制，共2项内容，每项满分3分，总分6分。 其中，每项以具体内容与本项目拟派团队的针对性、可行性、方案完善性作为采分点；每个采分点按照1分、0.9、0.5分、0.3分、0.1分、0分作为具体赋分分值，完全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1分，存在个别瑕疵但是符合采分点要素的得0.9，基本符合采分点要求但是存在一定不足的得0.5分，存在明显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3分，完全不符合采分点要求的得0.1分，未响应相应内容的得0分。	6.0000	主观	团队架构.docx
------	---	--------	----	-----------

异常低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价格分	价格分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价。评审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审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10	1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10%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10%）；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	--------	---	--

说明：

-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最低评标价法适用）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倾向性和歧视性、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标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标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标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标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标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标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 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 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 投标函

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详见附件: 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 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 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 采购包1联合体投标的提供.docx

详见附件: 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docx

详见附件: 风险管理方案.docx

详见附件: 建设方案及思路.docx

详见附件: 企业实力.docx

详见附件: 人员配备方案.docx

详见附件: 实施管理方案.docx

详见附件: 数据迁移方案.docx

详见附件: 一体化政务协同办公平台要求.docx

详见附件: 应用开发平台要求.docx

详见附件: 质量保障方案.docx

详见附件: 系统演示.docx

详见附件: 采购包1: 投标人应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必须响应】.docx

详见附件: 类似业绩.docx

采购包2:

分册名称: 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 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 投标函

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详见附件: 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 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 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 保密措施.docx

详见附件: 变更控制的方法和措施.docx

详见附件：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docx

详见附件：合理化建议.docx

详见附件：合同和文档管理的措施.docx

详见附件：监理实施方案.docx

详见附件：监理团队.docx

详见附件：进度控制管理措施.docx

详见附件：企业情况.docx

详见附件：企业资信.docx

详见附件：投资控制的方法和措施.docx

详见附件：团队架构.docx

详见附件：信息安全控制措施.docx

详见附件：质量控制管理措施.docx

详见附件：组织协调的方法和措施.docx

详见附件：采购包2：投标人应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必须响应】.docx

详见附件：类似业绩.docx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docx